行政撮要

研究背景

香港青年統計資料概覽是一份有關香港青年概況的統計數字匯集，自 1988 年出版後定期更新。

研究方法

概覽內的數字，主要來源於政府和非政府機構現存的行政或研究數據。本概覽亦包含對這些數據的註釋，以協助讀者了解青年行為的趨勢轉變。

研究範疇

概覽主要涵蓋近年與 15-24 歲或相若年齡青年有關的統計數字，範疇包括「人口概況」、「教育」、「就業」、「公民及社會參與」、「文化發展」、「違法及偏差行為」、「青年價值觀」及「互聯網」。

主要統計撮要

一、人口概況

青年人口在七十至八十年代期間曾急速上升，但自 1981 年起便逐漸下降，並在過去三十年間維持下跌的趨勢。根據政府統計處的統計數字，15 至 24 歲的青年人口在 2015 年共有 808,800 人，佔全港人口的 11.1%。根據推算，青年人口將持續下降至 2023 年的 629,600 人，即佔人口的 8.2%後逐漸回升至 2033 年的 777,000 人，但自 2034 年開始一直下跌至 2064 年的 622,600 人。性別比例方面，於 2015 年 15-24 歲的青年人口中的男性和女性的數目相近，每一千名女性相對的男性人數為 1,017 人。而在過去二十年間，數目亦維持穩定的趨勢。

每年持單程證來港的 15-24 歲新移民數目自 2009 年起有下降的趨勢。在 1996 年、2001 年、2006 年及 2011 年進行的人口普查顯示，相較其他區分，元朗區有顯著較多 17-24 歲持單程證來港定居未足七年人士居住，其次為黃大仙區。

另外，青年人口亦並非均勻地分佈在 18 區。在 1996 年至 2011 年期間，居住於新界的青年佔全港青年人口一半以上，並上升至 2011 年的 56.4%。香港島的青年人口比例整體有下降的趨勢，尤其在灣仔區。

在 1996 年至 2014 年期間，每一千 16-20 歲的青年人口中，報稱失蹤的男性數目介乎於 0.8 至 1.8 人之間，而女性的比率則介乎於 0.9 至 3.1 人之間。但在 1996 年至 2014

年期間，16-20 女性的失蹤率比男性為高。

青年的健康狀況方面，根據政府統計處的調查，在 2014 年的 25 歲以下人口當中，1.3%患有最少一種常見的長期病患，當中較普遍的長期病患為哮喘。衞生署進行一項連續性名為「行為風險因素」的調查顯示，在 2004 年至 2014 年期間，18-24 歲的青年中超過 13%屬於過重或肥胖，而超過四分之一是屬於過輕。而在 2005 年至 2014 年期間，51.3%至 61.1%的 18 至 24 歲青年的體能活動量為中度，但自 2008 年起，介乎 18 至 24 歲之間，體能活動量被分類為高度的青年的比例有上升的趨勢。

已登記的殘疾人士佔每一千名 15-24 歲青年人口的比率由 1997 年的 13.2 人逐漸下降至 2015 年的 9.9 人。當中，較多為弱智和自閉症人士。15-24 歲青年的整體死亡率(即每千人口的死亡人數)有下降的趨勢。在 2001 年至 2014 年期間，15 至 24 歲青年的最主要死亡原因為「疾病和死亡的外因」。而在死於「疾病和死亡的外因」的青年中，較多是死於「故意自害」，例如自殺。

在 1996 年至 2014 年期間，從未結婚的 15-24 歲女性比例由 90.1%持續上升至 97.2%，而男性的比例則由 94.5%持續上升至 2014 年的 99.1%。生育率方面，20-24 歲女性的生育率(每千名女性人口)於 1996 年至 2014 年期間有下降的趨勢。

根據香港家庭計劃指導會的調查，18 至 27 歲的青年中，有性交經驗的男性由 1991 年的佔 36.7%持續上升至 2011 年的 50.0%，而有性交經驗的女性則由 1991 年的佔 32.7%上升至 2011 年的佔 42.0%。

根據政府統計處於2001年、2006年及2011年進行的人口普查報告，報稱能說普通話的15-24歲青年百份比由2001年的39.1%上升至2011年的68.7%，而報稱能說英語的青年百分比則穩定地上升，由67.9%增加至71.4%。

領取社會保障綜合援助的 15-24 歲青年百分比在近年有下降的現象，由 2005 年的 6.6%下降至在 2015 年的 4.0%。然而，根據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的數據分析，居住於收入少於或等於同組住戶入息中位數一半的住戶的低收入家庭的 15-24 歲青年的百分比由 2001 年的 15.2%上升至 2011 年的 17.5%。另外，根據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組的統計，低收入家庭的 15-24 歲青年的百分比於政策介入前[1]由 2009 年 20.6%下降至 2014 年 18.7%，而於政策介入後[2]由 2009 年 14.5%下降至 2014 年 12.6%。

根據政府統計處於 2001 年、2006 年及 2011 年進行的人口普查結果，在 2001-2011 年期間，只與父母同住的 15 至 24 歲青年的比例有上升的趨勢，由 2001 年佔 91.5%，上升至 2011 年的 94.6%。而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於 2013 年進行一項「本港在職 80-90 後財富管理及人生規劃的意見調查」顯示，逾一半(53.9%)的 16-33 歲受訪青年有打算置業。

[1]政策介入之前：僅包括家庭成員的就業收入，投資收益和非社會補助現金收入，即是排除了所有現金補助的稅前收入。
[2]政策介入後(經常性現金)：指稅後家庭收入，包括收到的經常性現金收益。

二、教育

在 1996 年至 2014 年期間，15-24 歲青年接受全日制教育的百份比有上升的趨勢，由 47.8%上升至 65.3%，而 15-24 歲青年擁有專上非學位及專上學位的教育程度的百份比有上升的趨勢。另外，根據 1996 年、2006 年中期人口普查、2001 年及 2011 年人口普查的數據顯示，擁有較高教育程度的家長的子女亦較多擁有較高的教育程度。

在1996/97學年至2014/15學年，入讀由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學士學位課程的人數由48,525名上升至80,914名，當中的非本地學生人數比例由0.18%上升至11.6%。在此段期間由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研究式研究生人數持續增長，當中非本地學生研究生由27.8%上升至79.8%。自資研究院修課課程學生人數由2008/09學年的27,600人增加至2014/15學年的38,600人。修讀本地自資全日制經評審專上課程的學生人數則由2001/02學年的9,163人大幅增長至2014/15學年的76,801人。

而在2012年至2014年舉行的香港中學文憑試中，日校考生於四個核心科目中取得2級或以上成績的百分比由2012年的67.6%輕微下降至2014年的66.8%。

特殊教育方面，就讀於特殊學校及特殊班級的學生人數由1996年的8,697人回落至2014年的7,760人。在2009/10年度至2015/16年度就讀於公營普通中學但有特殊教育需要(SEN)的學生而由8,000名上升至19,640名。

教育開支方面，於 1998/99 年度至 2015/16 年度期間，不論政府一般收入帳目下的教育開支或教育方面的經常性開支不斷增加。而公共教育開支佔本地生產總值的百分比則通常在 3.3%至 4.6%之間。

由學生資助辦事處專上學生資助計劃的申請數目由 2001/02 學年的 4,093 個增加至 2014/15 學年的 27,367 個。各類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的已發出結果的申請數目由 1998/99 學年的 17,197 宗增加至 2014/15 學年的 39,283 宗。合資格申請的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的學生數目由 1996/97 學年的 63,476 宗增加至 2014/15 學年的 98,929 宗。

在 2015/16 年度，全港的自修室共提供 15,439 個座位，相比 2004/05 度的 17,066 個為少。於 1995/96 學年至 2014/15 學年期間，中一至中三學生的輟學率由 0.57%輕微上升至 0.59%。

三、就業

隨著青年人口的減少以及全日制學校的入學率上升，15-24 歲青年的勞動人口自 1996 年起持續收縮，情況至 2010 年才趨向穩定。15-24 歲青年人口中的就業比例則由 1996 年的 45.4%不斷降低至 2014 年的 34.9%。在 1996 年至 2014 年期間，20-24 歲青年的每月就業收入中位數維持在 6,500 元至 10,000 元之間，而 15-19 歲青年的每月就業收入中位數則在 4,000 元至 6,500 元之間，但這兩個年齡組的每月收入中位數自 2004 年

後均呈現緩慢上升的趨勢。

另一方面，15-24 歲青年的失業率在 2003 年至 2008 年期間曾下降，但於近年回升至 2014 年的 9.2%。15-24 歲青年就業不足比率曾在 2003 年達到的 4.0%，但於之後回落至 2014 年的 2.1%。20-29 歲於中國內地工作的居港青年比率則由 2004 年的 4.5%下降至 2010 年的 1.9%。

在 1996 年至 2014 年期間，15-24 歲青年從事輔助專業人員、服務工作以及店鋪銷售人員的比例普遍上升。然而，藍領工人(即工藝及有關人員、機台及機器操作員及裝配員)的比例則下降。在 2014 年，最常見的 15-24 歲青年職業為服務工作及商店銷售人員(35.8%)，其次為輔助專業人員(21.2%)及文書支援人員(20.4%)。

四、公民及社會參與

已登記成為分區選舉選民的 18-25 歲青年數目佔相關年齡組別人口的比例，由 2000 年的 50.6%上升至 2015 年的 63.7%。但 18-25 歲青年選民於立法會分區直選投票率沒有特定趨勢，在 1998 年至 2012 年期間的立法會選舉中，他們的投票率介乎 38.4%至 52.9%之間，而補選則介乎 23.1%至 54.8%。區議會選舉方面，18-25 歲青年的投票率由 1999 年的 22.3%上升至 2007 年 34.4%後，又於 2015 年回落至 29.1%。

由社會福利署及多間非政府機構聯合推行的義工運動中，13-25 歲的義工登記數目由 1998 年的 78,277 人持續地增加至 2015 年的 547,264 人。根據義務工作發展局於 2009 年間的一項調查，有 68.4%的 15-24 歲青年於調查前 12 個月曾參與義務工作。

對於公民及社會參與，根據突破機構於 2010 年進行的「香港青少年媒體使用情況 2010」調查，82.3%的 10 至 29 歲青年在過去三個月有看 / 聽新聞的習慣。根據中央政策組 2011 年委託香港大學進行的「了解我們的年青一代」調查顯示，較多 15-29 歲的青年會在網絡上透過「進行某項社會問題研究」（51.8%）來關注社會事務。

根據香港集思會於 2012 年進行的「『90 後』的處境及心態」調查結果，在過去一年曾參與過網上聯署/聲援活動的「90 後」(即 1990 年至 1999 年出生的青少年)約佔 47.6%。而根據中央政策組委託香港中文大學於 2014 年進行「香港年青人的社會態度–跟進研究」的調查顯示，約半數(49.8%)的 15-39 歲受訪青年自 1997 年回歸以來曾參加過示威集會或遊行。

對於社區參與，社會福利署的資料顯示，受社會福利署資助的「兒童及青年中心」及「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會員人數由 1996/97 年度的 309,334 人，增加至 2014/15 年的 322,233 人。受民政事務局資助的非政府制服團體青年會員人數，由 1999 年的 89,771 人上升至 2015 年的 113,557 人。而在 2001 年至 2015 年期間由其他政府部門成立的主要青少年團體會員人數由 285,374 人增加至 2015 年的 313,361 人。

而根據香港青年協會於 2015 年的「誰願意參與公共事務?」調查顯示，10-29 歲受訪青年曾擔任過/現時擔任一些組織的崗位(22.3%)，而較多受訪青年表示有參與「學生組織，如學生

會、學聯、學民思潮等」(11.3%)，其次是「非政府機構，如明愛、救世軍等」(5.2%)。

五、文化發展

在 1999/00 年度至 2014/15 年度，曾參與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舉辦康樂及體育活動的 15 至 19 歲青年由 132,938 增加至 260,429 名，而 20 至 24 歲的青年的參與人數則由 77,934 名下降至 77,375 名。根據衞生署的「行為風險因素調查」顯示，在 2008 年至 2014 年期間，多於一半的 18-24 歲青年人每周在他們工餘/課餘時間做運動至少 1 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曾於 2001 年、2004 年及 2011 年進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演藝節目意見調查」結果皆顯示，參與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舉辦的演藝節目的觀眾中，15-29 歲青年較多參與音樂和劇場節目。而 15-29 歲青年的佔觀眾的比例則由 2001 年的 32.7%下降至 2011 年的 25.7%。

15-19 歲的登記讀者統計人數由 363,000 人下降至 297,000 人，而 20-24 歲的登記讀者人數則由 322,000 人上升至 399,000 人。

根據突破機構 2013 年進行的「香港青少年媒體使用情況」調查顯示，10 至 29 歲的青少年讀者較多閱讀文學書籍(57.6%)，其次為科學書籍(10.4%)。10-29 歲青年有 81.3%曾透過電視機收看電視節目，65.8%曾以收音機或電子產品收聽電台節目。

根據香港集思會在 2012 年向「90 後」(即 1990 年至 1999 年出生的青少年)進行的「『90 後』的處境及心態」調查顯示，最多「90 後」認為重要或非常重要的傳播媒介為「網站」、其次為「Facebook」及「電視」。

六、違法及偏差行為

在 2014 年，每十萬 16-20 歲男性青年人口當中，被捕的數目為 1,087.7 人，而女性為 268.7 人。而於 1996 年至 2014 年期間，每十萬 16-20 歲男性人口當中，男性青年被捕的數目逐漸下降，但數量仍比 16-20 歲女性青年被捕數目為多。整體來說，16-20 歲男性青年較多因為「傷人或嚴重毆打」、「盜竊(店舖盜竊)或其他雜項盜竊」、「販運或藏有毒品」及「刑事毀壞或妨礙公安罪行」而被捕。而女性則較多因為「盜竊」和「販運或藏有毒品」而被捕。

在 1996 年至 2014 年期間，因警司警誡計劃而獲釋的被捕青少年百分比徘徊在三至四成左右，而接受警司警誡的青少年較多是因為「店舖盜竊」或「雜項盜竊」而被捕。在 2003/04 年度至 2011/12 年度期間，15-24 歲青年接受感化的個案總數通常在 1,268 至 1,749 之間徘徊，但自 2012/13 年度開始下降至 2014/15 年度的 599 個個案。感化個案較多是來自輕微罪行、侵害財產及其他嚴重罪行。在 1996 年至 2012 年獲釋的 15 至 24 歲的青年兩年內再次被判入懲教院所服刑的再犯率由 1996 年的 35.0%下降至 2012 年的 18.3%。

根據香港青年協會於 2009 年進行調查的「青年上網出了甚麼問題？」調查顯示，分別有 9.9%及 9.2%的 10-24 歲青年認為「將流行歌曲或影片上載到 BT/Foxy 網站」及「在網上遊戲偷取別人的虛擬武器或財產等」不是非法行為。

藥物濫用問題方面，在 1996 年至 2014 年期間，每百 15-24 歲人口中所有曾被呈報的吸毒人士的數目，由 1996 年的 0.66 人反覆下降至 2014 年的 0.21 人。在此段期間，吸食海洛英的青年數目有顯著的下降趨勢，吸食危害精神毒品的青年數目則反覆下降。被呈報吸毒青年中，最普遍吸食毒品原因是「受到同輩朋友影響 / 想和同輩朋友打成一片」。

青年吸煙情況方面，在 1996 年至 2012 年期間，15 - 24 歲習慣每日吸食香煙人士的比例有下降的趨勢。習慣每日吸食香煙的 15-24 歲人士比例由 1996 年的 8.0%下降至 2012 年的 3.8%。根據政府統計處的「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顯示，在 2000 年至 2015 年期間，他們是介乎 10-19 歲（59.6%-67.1%）開始每周吸食香煙的習慣。習慣每日吸食香煙的 15-24 歲人士平均每日吸食香煙的支數由 1996 年的 14 支下降至 2012 年的 11 支。於 1996 年至 2012 年期間，在 15-24 歲習慣每日吸食香煙的人士當中，開始吸食香煙的最常見的主要原因為「受朋友影響」，其次為「好奇」。

酗酒方面，根據衞生署在 2004 年至 2012 年期間進行的「行為風險因素調查」結果顯示，18-24 歲受訪青年在接受調查前一個月內曾飲最少一杯酒精飲品的百分比由 2004 年的 45.1%下跌至 2012 年的 33.6%。在 2014 年進行的調查顯示，接近三分二(65.3%)的 18-24 歲受訪青年在接受調查前一年內曾飲最少一杯酒精飲品。而於 2004 年至 2014 年期間，曾一次過飲下最少五杯/罐酒精飲品的受訪青年的百分比則徘徊在 21.8%和 31.2%之間。

賭博問題方面，根據民政事務局於 2011 年進行的「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結果顯示，37.5%的 12 至 18 歲青少年在 10 至 13 歲首次參與賭博活動。曾參與賭博的 12 至 18 歲青年首次賭博的三個主要原因為「小賭可怡情/娛樂」、「為錢賭博是刺激的活動」和「為了滿足好奇心」。青年參與賭博活動較多屬於「社交賭博」，如玩撲克牌和打麻雀，其次為向香港賽馬會投注六合彩。而根據同一項調查，分別 1.4%和 1.8%的 12-18 歲青少年有可能成為問題賭徒和病態賭徒。

七、青年價值觀

國民身份認同方面，中央政策組委託香港中文大學於 2014 年進行的「香港年青人的社會態度 – 跟進研究」調查顯示，分別約有八成的 15-19 歲受訪青年(80.1%)及 20-29 歲受訪人士(80.7%)選擇認同自己是「香港人」。而分別約有一成的 15-19 歲受訪青年(10.5%)及 20-29 歲受訪人士(10.3%)選擇認同自己是「中國人」。

而在政治及社會方面，根據上述調查顯示，分別有逾半數的 15-19 歲受訪青年及 20-29 歲受訪青年對香港的政治發展選擇非常不滿意/不滿意。對於香港政府的信任程度，分別有逾半數的 15-19 歲受訪青年及 20-29 歲受訪青年選擇不信任/非常不信任。

香港集思會 2012 年的「『90 後』的處境及心態」調查結果發現，九成 (90.5%)「90 後」同意或非常同意「香港貧富懸殊嘅情況越來越嚴重」，而分別過半數的受訪「90 後」不同意或非常不同意「政策諮詢過程中，專業人士往往能代表我的意見/立場」及「政策諮詢過程中，政黨往往能代表我的意見/立場」。另外，只有約三成(31.4%)的「90 後」同意或非常同意香港的發展機會充足。對與內地融合的看法方面，約四成(41.1%)的「90 後」同意或非常同意「香港應該加強與內地喺經濟上嘅融合」。然而，亦有約四成(38.8%)的「90 後」不同意或非常不同意「香港應該加強與內地喺文化上嘅融合」。

家庭觀念方面，根據中央政策組於 2011 年委託香港大學進行的「了解我們的年青一代」調查顯示，多於一半(51.5%)的 15 至 29 歲青年感到家人真正關心他們，但只有少於兩成(18.3%)的青年認為他們十分了解家人對事情的想法。接近八成(79.6%)的青年同意「一個孩子要幸福地成長，他需要一個父親與母親都在一起的家庭」及超過八成(87.2%)不同意「婚姻是一種過時的制度」。而根據青年事務委員會於 2013 年進行的「香港青年對孝的看法研究」調查顯示，12-24 歲受訪青年最常做的孝親行為是「在其他人面前，我會尊敬父母。」，其次是「我會聆聽父母說他們的過去。」及「為防止父母擔心，我會避免做危險的事。」。而根據 1996 年、2001 年、2006 年和 2011 年香港家庭計劃指導會的調查結果顯示，不知道將來婚姻計劃的女性和男性青年比例愈來愈高。

性觀念方面，根據香港家庭計劃指導會於 2011 年的調查顯示不多於五成 18 至 27 歲的青年能接納「男性同性戀」、「在公眾場所，兩個男性有親暱的行為」、「女性同性戀」及「在公眾場所，兩個女性有親暱的行為」。而對於雙性戀，無論男女受訪青年皆少於四成表示能夠接納。同一項調查顯示，男性青年能接納別人「有多個性伴侶」、「不註冊結婚而同居」、「婚前性行為」和「婚外性行為」的比例皆比女性青年高。

對於金錢的看法，根據香港青年協會於 2007 年進行的「青年怎樣看搵快錢」調查顯示，15-34 歲的青年人較多認為貧窮是指不能維持生活最低要求，富有則是指擁有較多個人資產。較多青年認為應能透過提升技能來脫離窮人生活。另外，大部分對賺快錢的看法較為負面。

對於環境保育的重要性，根據中央政策組於 2010 年委託香港中文大學進行的「香港年青人口的社會態度」調查顯示，分別有逾四分三的 15-19 歲受訪青年(80.3%)和 20-29 歲受訪青年(77.5%)同意環境保育比經濟發展更加重要。而超過七成的 15-19 歲(71.4%)和 20-29 歲 (73.2%)青年願意因為保育環境而多交稅款。而中央政策組委託香港中文大學於 2014 年進行的「香港年青人的社會態度 – 跟進研究」調查顯示，逾半數的 15-39 歲受訪青年 (54.4%)選擇非常不滿意2不滿意在香港的環境保育。

在青年願景方面，根據智經研究中心 2010 年進行的「年青人多樣化」調查顯示，過半數的 16 至 35 歲的青年人對自己能掌握未來有信心。超過半數的青年認為「將來由自己掌握」、「可以在十年內達成自己的目標」和「可以在十年內得到更好的優質生活」的機會極大 / 頗大。而教育程度較高的青年相比教育程度較低的青年較多認為自己能夠掌握自己未來。此外，根據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分別在 2013 年及 2015 年進行的「本港在職

80-90 後財富管理及人生規劃意見調查」調查顯示，16-33 歲的受訪人士當時最想達成的夢想是「買樓」，其次是「搵多 D 錢/做億萬富翁」。

八、互聯網

根據政府統計處的數字，於 2015 年，超過 99.7%的 15-24 歲青年在統計前的十二個月曾使用網上服務。而於 2014 年，他們使用互聯網的主要原因為「通訊/互動」、「資訊查詢」及「網上數碼娛樂」。

根據香港青年協會於 2013 年進行的「青年與資訊網絡科技」調查顯示，逾四成(44.1%)的 10-24 歲受訪青年在接受調查前一年內曾在網上消費。而逾七成(77.1%)受訪青年在接受調查前一年內曾於網上學習。另外，接近七成(68.0%)的受訪青年接收 / 瀏覽新聞或社會時事資訊的主要渠道是「互聯網 (如網頁或手機應用程式)」。逾半數(57.3%)的受訪青年在個人社交網站內就社會議題選擇「經常」或「間中」「讚好別人的意見(like)」，其次是「回應別人的意見 (comment)」。而擁有智能手機的 10-24 歲受訪青年最常使用的手機功能是「即時通訊 (如 WhatsApp, WeChat 等)」(75.8%)，其次是「社交網絡 (如 Facebook, Blog 等)」。